

中卫安（北京）认证中心

中卫安（证）字【2020】第 9 号

关于征集国家认证认可行业标准 《学前教育机构服务认证要求》标准工作组 的通知

托育机构、幼儿园、托幼机构等学前教育服务机构得到了党中央、国务院的高度重视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〔2019〕15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35 号）等文件要求优先、重视学前教育服务机构的规范和健康发展。

近年来，国内学前教育服务机构存在很多问题，引起政府主管部门、家长和社会以及舆论的极大关注，借鉴国外发达国家经验，引入第三方认证评价制度势在必行。学前教育服务机构国家认证行业评价标准是贯彻落实《“健康中国 2030”规划纲要》“全面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，支持发展第三方健康管理服务评价服务”政策要求的具体体现，也是学前教育服务机构规范性发展、提高管理质量的重要方法。

学前教育服务机构服务标准填补该行业国家认证认可行业标准

的空白，标准包括国家对托育机构、早教机构、幼儿园的法律法规、质量规范、风险控制、卫生安全、教育培训、服务评价等方面要求，是政府监管的重要依据，并将于 2020 年发布。中卫安（北京）认证中心作为该标准的承担单位，将邀请国家卫生主管部门、市场监管部门、教育部门、中国优生优育协会、中国妇幼保健协会等机构和权威专家，共同参与该行业标准的编制、评审工作。为体现标准的广泛代表性，现征集该标准工作组成员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【工作组组成】工作组组长单位 1 个、副组长单位 5-6 个、组员单位 10 个。相关单位须提出申请，经专家委员会评审通过，方可成为工作组成员。

【工作组费用】标准编制所需要经费由承担单位和编写单位自行筹措。经费专款专用，并执行标准工作组经费财务管理制度。

附件：国家认证行业标准工作组申请表

中卫安（北京）认证中心
2020 年 4 月 26 日



附件

国家认证认可行业标准工作组申请表

编号：

参与单位名称										
参与人员信息										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年	月	二寸彩色照片			
民族		职务								
参加工作时间		年				月				
技术职称及聘任时间		年				月				
身份证号										
工作单位				单位性质	1. 国有企业；2. 民营企业；3. 科研院所； 4. 大专院校；5. 行业协会；6. 政府机构； 7. 外商独资企业；8. 中外合资、中外合作或外方控股企业；9. 其他					
行政职务		从事专业								
通信地址										
邮政编码		联系电话			传真					
电子信箱										
毕业院校				所学专业						
毕业时间	年	月	学历		学	位				
会何种外语 1. 英语 ☐ 2. 法语 ☐ 3. 德语 ☐ 4. 日语 ☐ 5. 俄语 ☐ 6. 其他 (请注明)										
外语熟练程度 1. 流利 ☐ 2. 中等 ☐ 3. 入门 ☐										
有何专业技术特长										
曾负责组织制修订标准、主要职责 (如有, 请填写)										

有何发明、著作、学术论文，发表时间、发表刊物名称	
参加何种学术组织、担任何种职务	
受过何种奖励	
备注	
单位意见	我单位申请担任工作组 ☐ 组长 ☐ 副组长 ☐ 组员 单位。 负责人签字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
注：请填好此表后，将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后及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。

联系人：杨乙楠 010-82101286

樊光琳 010-82101271

刘丙鲁 010-82101279

岳 利 010-82101207